





香港童軍總會 童軍知友社

## 川港青年夢飛行 – 義務工作及青年文化交流

民政事務局  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 贊助

### 報名表

- 日期: 2015 年 12 月 27 至 31 日 (星期日至四)
- 主題: 香港及四川青年於兩地的義務工作及青年生活文化交流
- 費用: \$1000 (已包括來回機票、食宿、義工服務訓練營)
- 報名資格: 12 至 24 歲持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的本港青年 (須接受面試)
- 報名方法: 填妥後親身、電郵或郵寄遞交至本社的 朗屏中心 或 啟業中心
- 聯絡電話: 24755441 (朗屏中心) 或 27549561 (啟業中心)
- 負責社工: 張林廣先生 (朗屏中心) 或 周盈盈姑娘 (啟業中心)
- 電 郵: lpken@foslpit.org (朗屏中心) 或 kycharlie@sahkfos.org (啟業中心)
- 郵寄地址: 元朗朗屏邨賀屏樓平台216-225室 / 九龍灣啟業邨啟祥樓14-27號地下

**報名截止日期: 2015 年 6 月 19 日下午 9 時前**

面試及遴選日期: 2015 年 6 月 23 至 26 日 (星期二至五)



重要活動日期:

計劃簡介會:	2015 年 6 月 30 日 (星期二)
義工服務訓練營:	2015 年 7 月 11 至 12 日 (星期六、日)
接待四川來港交流學生:	2015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6 日 (星期五至四)
籌備交流團、服務工作坊及小組:	2015 年 8 月至 12 月
四川交流體驗團:	2015 年 12 月 27 至 31 日 (星期日至四)
分享會及展覽:	2016 年 1 月至 2 月



香港童軍總會 童軍知友社

## 川港青年夢飛行 6 義務工作及青年文化交流

民政事務局  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 贊助

### 《參加者報名表格》 第一頁

(請用正楷填寫)

※歡迎自行影印填寫※

相  
片

姓名(中文): \_\_\_\_\_ 姓名(英文)(與回鄉證相同): \_\_\_\_\_

出生日期: \_\_\_\_\_ 年齡: \_\_\_\_\_ 性別: \_\_\_\_\_

學校名稱 / 機構名稱(中文): \_\_\_\_\_ 就讀班級: \_\_\_\_\_

聯絡地址(中文): \_\_\_\_\_

電郵地址: \_\_\_\_\_

住宅電話: \_\_\_\_\_ 手提電話: \_\_\_\_\_

香港緊急聯絡人: \_\_\_\_\_ 與參加者關係: \_\_\_\_\_ 聯絡電話: \_\_\_\_\_

(請在□加上✓號)

普通話能力:      熟練      一般      未能掌握

是否有長期病患?    否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是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病患名稱: \_\_\_\_\_

是否需要長期食藥?    不需要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需要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藥物名稱: \_\_\_\_\_



是否對藥物/食物/物品敏感?    否    是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藥物/食物/物品名稱: \_\_\_\_\_

\*\*請翻至後頁\*\*



香港童軍總會 童軍知友社

## 「川港青年夢飛行 6 義務工作及青年文化交流」

民政事務局  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 贊助

### 《參加者報名表格》 第二頁

(請用正楷填寫)

※歡迎自行影印填寫※

家長/監護人同意書

(若參加者年齡不足 18 歲，須由家長/監護人簽署同意書)

本人 \_\_\_\_\_ 同意子女 \_\_\_\_\_ 參加由童軍知友社舉辦的「川港青年夢飛行 6 義務工作及青年文化交流」計劃，並證明本人子女身體健康狀況良好，並無任何疾病以致不宜參加此項活動。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 與參加者關係： \_\_\_\_\_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 \_\_\_\_\_ 日期： \_\_\_\_\_

本人自願提供以上資料，並同意童軍知友社運用本人個人資料，透過電郵、郵寄、短訊及電話等聯絡方式作為提供與活動/比賽相關信息及活動推廣之用。如本人在資料的使用上另有安排，或日後除必要通知外不希望接收其他資訊，可與本社聯絡。

本人同意上述有關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的安排。

(請在適當之方格內加上 ✓ 號)

參加者簽署： \_\_\_\_\_ 填表日期： \_\_\_\_\_

#### ※報名須知※

1. 報名參加者須為年齡介乎 12 至 24 歲的本港青少年
2. 若有意報名參加者年齡不足 18 歲，須由家長/監護人簽署同意書方能報名參加；
3. 報名表格可於本社の朗屏中心或啟業中心索取，請在 2015 年 6 月 19 日下午 9 時前填妥後可親身、傳真、電郵或郵寄遞交至以上其中一間中心。
4. 本社將會於 6 月 23 至 26 日期間為報名參加者安排面試甄選；
5. 獲邀面試者將會收到電話通知其面試日期及時間
6. 各位參加者必須依時出席主辦機構為交流團安排之面試及遴選、簡介會、義工交流營、義工服務、工作坊、交流團後分享會及展覽。